

# 电白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监理、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电白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已由茂名市电白区发展和改革局以电发改投审〔2023〕1号和电发改投审〔2023〕37号文核准建设。招标人为茂名市电白公用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上级补助资金、专项债券资金和企业自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监理、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建设规模和内容：主要包括电白区 65 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和社区市政基础设施改造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1227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491000 平方米。改造内容主要包括对建筑内部公共区域和外墙面进行修缮翻新，小区破损地面进行修复，对给排水、照明、绿化、交通设施等进行改造，以及建设智慧社区配套设施设备。社区改造拟包括滨海社区、咸水田社区、寨头社区、忠良社区、关草田社区范围内所以道路铺设沥青混凝土和人行道改造，实施供水管及雨污管网改造工程，并设置路灯、充电桩和广告牌统一改造。

2. 建设地点：电白区。

3. 招标控制价：5691512.40 元，其中工程监理费：3635548.00 元，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费：2055964.40 元。

### 4. 招标范围：

（1）工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该项目施工前期、施工准备、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及现行监理条例所规定全部内容的建设工程监理；

（2）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施工实施阶段、结（决）算阶段工程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以及配合审计工作、造价技术人员派驻现场服务等。

5.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暂定 99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保修期限完毕止。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①或②资质：①工程监理综合资质，②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且营业执照有效【经营范围包含

工程造价咨询类相关业务范围（如联合体投标的，则为造价咨询单位），如营业执照没有体现经营范围的，则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如信息公示平台、有效期内的工程造价资质/资信证书）。（根据建办标[2021]26号《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文件要求，自2021年7月1日起，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停止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审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按照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开展业务”）】。

2. 投标人须配备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监理负责人、项目造价负责人，以上人员要求如下：

2.1 项目总负责人：具有建设部颁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

2.2 项目监理负责人（可以由项目总负责人兼任）：具有建设部颁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中标后，项目监理负责人应只承担本项目的项目监理负责人（项目总监），如需要同时担任多项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监理工程师时，需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且最多不得超过三项；

2.3 项目造价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2019年前（含2019）获得造价工程师证书且尚未换证的则提供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2.4 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监理负责人、项目造价负责人的注册执业单位必须为投标人，提供本单位为其购买自2023年5月至2023年7月的社保管理机构证明材料（如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若上述人员为退休人员，须附退休证及有效的返聘合同复印件。）

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还应遵守如下规定：

（1）联合体成员不多于2个，可由不同独立法人组成联合体投标，且牵头人必须是本项目的监理单位；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5. 广东省外企业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于2023年\_\_月\_\_日发出，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ggzy.cn/>）网站找到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后，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及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或投标保证金保证保险保函的，均可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2. 投标人缴交资料费人民币 500 元。

3.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登记方式，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至网上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避免因未及时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造成无法投标，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1 天前办理完成该项业务，因投标人原因或其他因素造成投标人未能成功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受，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4.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gzzb.gd.cn>) 服务指南栏目。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

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开标室（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相关的公告或通知。

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六、投标注意事项

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3. 开标时要求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拟委派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要求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牵头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拟委派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作为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会，且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及需提交核查的原件，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和银行保函原件或投标保证保险保函或电子保函打印盖章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投标人采用现金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完成投标登记后将投标保证金与本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若投标

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绑定，导致投标保证金未能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显示的，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关于基本户保证金专用账户账号的通知及操作指引”。

4. 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及拟委派的项目总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

####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茂名市电白公用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茂名市电白区永东镇海滨新区第五小区第一排 4-5 号

联 系 人：杨先生 电话：0668-5222592

招标代理：广东建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茂名市高凉中路 26 号名富广场二栋 801 房

联 系 人：朱先生 电话：0668-2888765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茂名市电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668-5532719

茂名市电白公用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 月 日

附件 1：电白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监理、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拒绝投标单位名单（部分）

序号	单位	拒绝投标期		备注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电白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监理、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

附件 2:

##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施工总承包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牵头人名称）承担\_\_\_\_\_工作，\_\_\_\_\_（成员名称）承担\_\_\_\_\_工作。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由其自行协定。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单位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成员名称：\_\_\_\_\_单位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协议书职责分工及落款处的成员名称可根据联合体成员数量相应增减调整。